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超市合同

合同编号：12N49886844720256

采购单位（甲方）：广西商贸技师学院

供货商（乙方）：南宁市青秀区澜之盛电子科技经营部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预算单位“政采云”电子卖场网上超市一张网供应商征集入围项目-南宁市青秀区澜之盛电子科技经营部 青秀区 网上超市项目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预算单位“政采云”电子卖场网上超市一张网供应商征集入围项目-南宁市青秀区澜之盛电子科技经营部 青秀区 电子卖场（网上超市）项目协议书和承诺书，签署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采购标的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配置要求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1	广西政采[2025]6432号-002,广西政采[2025]6432号-001	南宁红杉家具有限公司 拖把架	南宁红杉家具有限公司/NANNING HONG SHAN FURNITURE CO.,LTD	定制	品牌:南宁红杉家具有限公司/NANNING HONG SHAN FURNITURE CO.,LTD,颜色:白,型号:定制	1	个	300.00
2	广西政采[2025]6432号-002,广西政采[2025]6432号-001	南宁红杉家具有限公司 货架	南宁红杉家具有限公司/NANNING HONG SHAN FURNITURE CO.,LTD	架子	品牌:南宁红杉家具有限公司/NANNING HONG SHAN FURNITURE CO.,LTD,型号:架子,颜色分类:蓝色,产品尺寸（长*宽*高）(mm):200*宽40*高200cm	5	组	320.00
3	广西政采[2025]6432号-003	南宁红杉家具有限公司 802C 音响柜	南宁红杉家具有限公司/NANNING HONG SHAN FURNITURE CO.,LTD	802C	品牌:南宁红杉家具有限公司/NANNING HONG SHAN FURNITURE CO.,LTD,型号:802C,颜色分类:黑色,产品尺寸（长*宽*高）(mm):52.5cm*49.5cm*84cm	1	组	350.00
4	广西政采[2025]6432号-006,广西政采[2025]6432号-004	佳能 MF752CDW 激光打印机	佳能/Canon	MF752CDW	品牌:佳能/Canon,型号:MF752CDW,颜色分类:白	1	台	2800.00
5	广西政采[2025]6432号-005	AOC 22E11HM 液晶显示器	AOC	22E11HM	品牌:AOC,型号:22E11HM,屏幕尺寸:21.5英寸	5	台	450.00

五、货物包装与交付

1、货物的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和反复装卸，并且乙方应根据货物不同的特性和要求采取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等保护措施，以保证货物安全无损地到达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将承担因包装不当导致交付的合同标的物受损的责任。

2、乙方在交付产品的同时需向甲方提供有关货物的附随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商品目录、安装图纸、使用说明书、质量证明及其他技术资料（如有）。

3、交货期：签订合同之日起30个日历日内。

4、交货方式：送货上门

5、收货人：利老师；联系方式：18378809267

6、收货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西乡塘区西乡塘街道大岭路73号广西商贸技师学院

7、/

六、安装与验收

1、安装调试（如有）：乙方负责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乙方应严格遵守安全法律法规，采取安全保障措施，保证人员安全。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验收标准：详见《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预算单位“政采云”电子卖场网上超市一张网供应商征集入围项目-南宁市青秀区澜之盛电子科技经营部 青秀区 电子卖场（网上超市）项目协议书》约定的验收标准或质量要求；

3、到货验收：甲方应在收到货物后 个工作日内进行到货验收。甲方仅对产品的数量和外观进行检验，并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所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

4、最终验收（如有）：安装调试完毕后，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最终验收，验收结果以甲方签署的验收证明为准。

5、

七、保修与售后服务

1、货物质保期为1年，自到货验收合格或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至质保期届满且经甲方确认无任何质量问题时止。

2、乙方承诺所售商品，自甲方收到商品之日起 3 日内可以无理由退货， 7 日内可以换货。更换后的货物质保期应重新计算。

3、质保期内，乙方应当提供7×24小时电话支持服务。乙方接到甲方保修通知后 2 个小时内响应， 24 个小时内排除故障。对于质保期内不能修复的产品/部件，乙方应在 48 个小时内免费更换备品备件。

4、质保期届满后，乙方对本合同项下货物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且维修时只收取所需维修部件的成本费，服务内容应与质保期内的要求相一致。

5、/

八、知识产权及其他民事权利的保护

1、乙方保证向甲方交付的货物、软件、技术资料等，不会侵犯任何第三人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商业秘密、其他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民事权利。如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则乙方应负责消除甲方拥有并使用乙方交付的货物、软件、技术资料等所存在的全部法律障碍，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2、/

九、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申请支付）货款的，自逾期之日起，向乙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 1 %的违约金；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付货款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 1 %的违约金。

2、乙方逾期供货的，自逾期之日起，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 1 %的违约金；乙方逾期 15 日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 %的违约金，并且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不再退还履约保证金（如有）。

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完成安装调试（如有）的，参照前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乙方违反本合同和招投标文件约定的有关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等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 50 元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保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因货物缺陷或乙方服务质量等问题造成甲方或任

何人员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应承担有关责任并作出相应赔偿。

4、乙方没有按网上超市协议承诺的价格或优惠率签订合同并供货的，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如有），同时，报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批准按照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其进行处罚。

5、/

十、争议解决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可友好协商解决，或向采购中心反映。

乙方指定协调人电话：15578960890；采购中心联系人电话：/；

采购监管部门投诉电话：/。

2、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3、/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预算单位“政采云”电子卖场网上超市一张网供应商征集入围项目-南宁市青秀区澜之盛电子科技经营部 青秀区 招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询标纪要、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预算单位“政采云”电子卖场网上超市一张网供应商征集入围项目-南宁市青秀区澜之盛电子科技经营部 青秀区 电子卖场（网上超市）项目协议书和承诺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若本合同约定与前述文件约定不一致的，按照下列顺序予以解释：

（1）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签署的变更或补充协议（如有）；

（2）本合同；

（3）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预算单位“政采云”电子卖场网上超市一张网供应商征集入围项目-南宁市青秀区澜之盛电子科技经营部 青秀区 电子卖场（网上超市）项目协议书和承诺书；

（4）投标文件；

（5）其他合同文件。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本合同一式 四 份，甲乙双方各执 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页无正文，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超市合同》之签章页）

甲方（公章）：_

法定（授权）代表人_

（签字）：

地址：_

电话：_

开户银行：_

账号：_

签订日期：

乙方（公章）：_

南宁市青秀区澜之盛电子科技经营部

-

法定（授权）代表人_

（签字）：

地址：_

南宁市星湖路27号“万锦电脑城”壹楼1A13号场地

-

电话：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桃源支行

账号： 45050160455000001161

签订日期：